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19-1

議會
審定

(自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單 位 預 算

主辦會計人員 曾惠專

機關長官 黃榮峰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局前身在臺北市政府未改制前（臺灣省轄市時期）為隸屬市政府之地政科，民國 56 年 7 月 1 日本市升為院轄市，奉行政院 57 年 2 月 24 日台內字第 1471 號令，由地政科擴編為民政局地政處，民國 60 年 5 月 5 日奉行政院 59 年 8 月 29 日人政貳字第 19620 號令核准升格為臺北市政府地政處，組織規程其後經過 62.63.64.66.68.70.73.74.77.83.92.98.100 年先後修正 13 次，民國 100 年 12 月 20 日配合臺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修正，奉臺北市政府 100 年 12 月 18 日府法三字第 10034363500 號令修正發布，更名為「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局置局長 1 人，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機關及員工；置副局長 2 人，襄理局務；下設 5 科 5 室，另轄松山、大安、中山、古亭、建成、士林各地政事務所及土地開發總隊，編制員額 189 人（含員 170 人、工 19 人）及約僱人員 24 人，預算員額 177 人（含員 158 人、工 19 人）及約僱人員 24 人，其內部分層業務如下：

地籍及測量科：掌理全市土地登記、土地測量及督導地政事務所登記測量業務之推行等事項。

地 價 科：掌理全市實施平均地權有關規定地價、照價收買、編製公告土地現值表、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私有空地限期建築使用、私有未建築用地最高面積限制及不動產估價師管理等事項。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掌理全市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管理、公有農地管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取得移轉不動產、不動產經紀業管理、不動產交易消費爭議業務等事項。

地 用 科：掌理全市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等事項。

土地開發科：掌理全市土地區段徵收、市地重劃政策之研擬、法令研修、業務督導、地政士管理等事項。

秘 書 室：掌理文書、印信、檔案、法制、事務、出納、財產管理、研考及不屬其他科室之事項。

資 訊 室：掌理各項地政業務資訊化之規劃、督導、推廣、審議、執行與協調聯繫及全市地政資訊管理、操作與訓練等事項。

會 計 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人 事 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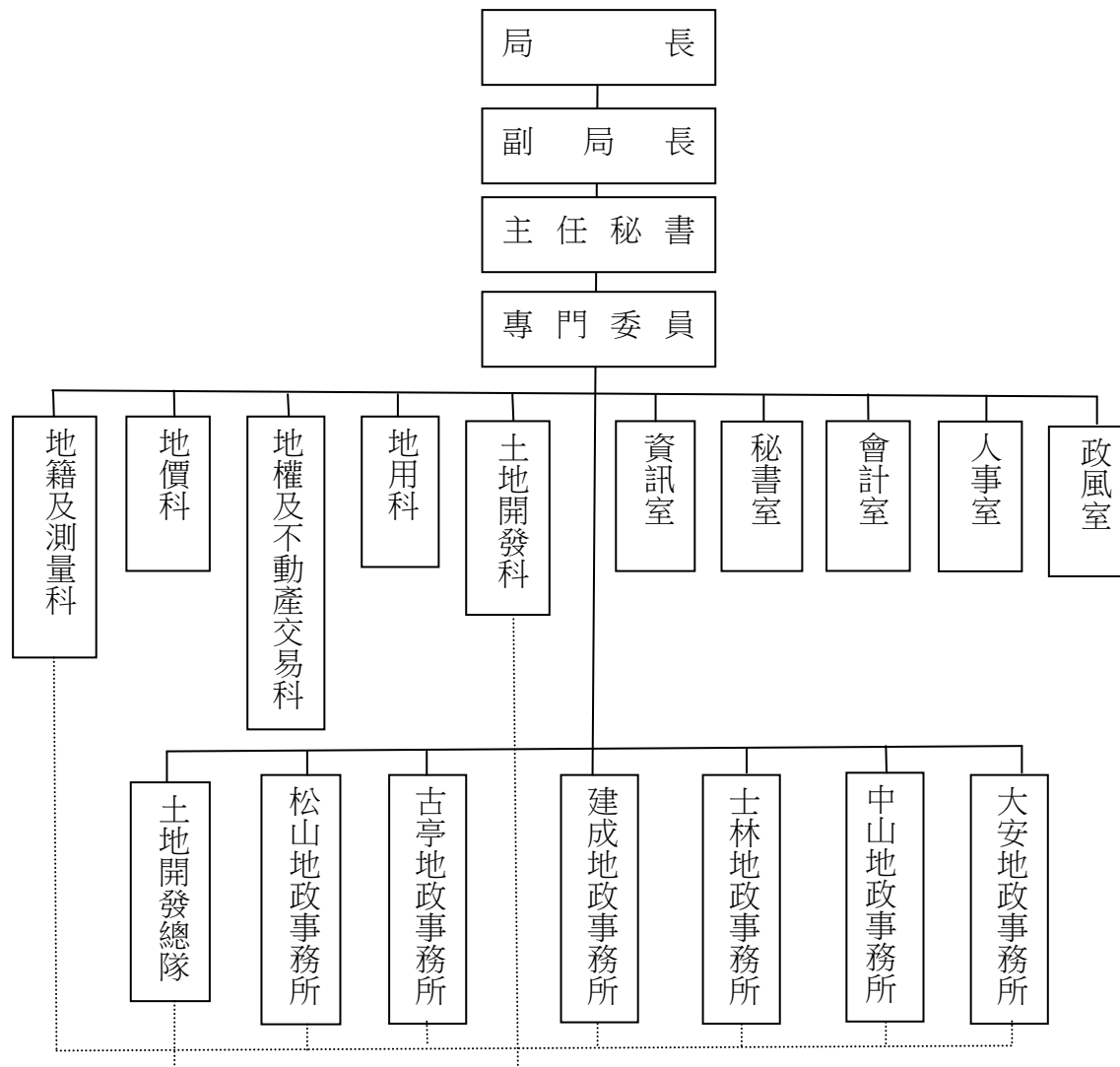
政 風 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 計畫實施：本局前年度辦理各項業務完成工作如下：

(1) 地政業務設計規劃：推動本市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維運作業、辦理多目標地籍圖建置作業、地政歷史資料 e 化服務、推動地所多功能櫃檯推動作業、辦理地政業務增值統計系統建置作業及各項地政資訊系統之維運管理，並持續推動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2) 地籍管理：

①強化地籍管理並執行地籍清理作業，改進土地登記業務，列冊管理未辦理繼承登記之土地及建物資料，確保民眾產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②推動土地及建物測量革新，辦理地籍測量相關業務資訊化。

(3) 平均地權：公告 102 年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作為審核土地移轉現值及申報地價之依據，並接續辦理 103 年公告土地現值前置作業。

(4) 地權業務：加強不動產經紀業者與經紀人員之輔導與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保障消費者權益。

(5) 土地徵撥業務：配合本市公共設施用地計畫與公共工程計畫，積極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加強控管並協助各用地機關依期取得土地，加速市政建設。

(6) 促進土地利用：依據都市計畫規劃案，督導土地開發總隊辦理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受理地政士開業、註銷登記與異動備查，加強地政士之輔導與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3 年 1 月至 103 年 5 月)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計畫實施：本局截至 103 年 5 月止辦理各項業務完成工作如下：

(1) 地政業務設計規劃：維護本市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作業，加強地政網路便民服務作業，推動臺北市不動產數位資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料庫、不動產資訊及居住平台整合入口查詢資訊服務，開發建置本局地政業務增值統計系統，並持續辦理多目標地籍圖建置作業服務、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資安教育訓練。

(2) 地籍管理：

①強化地籍管理並執行地籍清理作業，改進土地登記業務，列冊管理未辦理繼承登記之土地及建物資料，確保民眾產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並按預定計畫執行。

②推動土地及建物測量革新，辦理地籍測量相關業務資訊化，並按預定計畫執行。

(3) 平均地權：於 103 年 1 月 1 日公告 103 年土地現值，作為審核土地移轉現值及申報地價之依據，並持續辦理 104 年公告土地現值前置作業。

(4) 地權業務：加強不動產經紀業者與經紀人員之輔導與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保障消費者權益。

(5) 土地徵撥業務：配合本市公共設施用地計畫與公共工程計畫，積極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加強控管並協助各用地機關依期取得土地，加速市政建設。

(6) 促進土地利用：督導本局土地開發總隊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等區段徵收與文山區第一期、南港區第三期、內湖區第九期市地重劃作業，及督辦自辦市地重劃各項業務；辦理地政士換發執照及有效期限加註延長，及加強地政士實價登錄業務輔導及執業管理。

2. 預算執行情形：本局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歲入部分：

(1) 罰金罰鍰：上年度預算數 6,670,000 元，實際執行數 1,231,500 元，占預算分配數 2,010,000 元之 61.27%。

(2) 一般賠償收入：上年度未編列預算，實際執行數 1,089 元。

(3) 證照費：上年度預算數 1,369,500 元，實際執行數 813,000 元，占預算分配數 762,000 元之 106.69%。

(4) 場地設施使用費：上年度預算數 37,560 元，尚未分配及執行。

(5) 資料使用費：上年度預算數 127,440,608 元，實際執行數 51,367,536 元，占預算分配數 42,476,000 元之 120.93%。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6)地租：上年度預算數 922,000 元，實際執行數 345,728 元，占預算分配數 343,000 元之 100.80%。

(7)廢舊物資售價：上年度預算數 12,000 元，實際執行數 11,070 元，占預算分配數 3,000 元之 369.00%。

(8)繳庫作業贖餘：上年度預算數 3,327,039,578 元，尚未分配及執行。

(9)其他雜項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139,610,535 元，實際執行數 125,227,885 元，占預算分配數 139,565,000 元之 89.73%。

(10)收回以前年度歲出：上年度未編列預算，實際執行數 5,380 元。

歲出部分：

(1)行政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83,900,391 元，實際執行數 42,376,508 元，占預算分配數 48,992,857 元之 86.50%。

(2)資訊處理：上年度預算數 26,677,665 元，實際執行數 6,917,531 元，占預算分配數 8,936,000 元之 77.41%。

(3)土地登記測量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156,445,739 元，實際執行數 8,242,855 元，占預算分配數 9,785,000 元之 84.24%。

(4)實施平均地權：上年度預算數 42,183,851 元，實際執行數 23,563,539 元，占預算分配數 26,936,000 元之 87.48%。

(5)公地、農地及不動產交易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17,620,282 元，實際執行數 9,340,129 元，占預算分配數 11,073,000 元之 84.35%。

(6)公共設施用地徵撥及調查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14,707,141 元，實際執行數 8,399,646 元，占預算分配數 9,635,000 元之 87.18%。

(7)國土開發：上年度預算數 11,083,006 元，實際執行數 6,210,534 元，占預算分配數 7,125,000 元之 87.17%。

(8)其他設備：上年度預算數 5,036,453 元，實際執行數 23,375 元，占預算分配數 24,000 元之 97.40%。

(9)第一預備金：上年度預算數 2,000,000 元，預算數已分配地政局 1,052,938 元，未分配數 947,062 元。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1. 賡續配合公營住宅政策之推動，釋出開發地區贖餘之可建地，以活化利用並提升市有財產使用效益。
2. 加值運用實價登錄資料，不定期發布民眾關注之議題性實價登錄統計資訊，以滿足民眾知的需求。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3. 積極查核實價申報資料，精進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系統功能，以提供即時、便利及正確之實價登錄資訊查詢服務。
4. 強化地籍管理，執行地籍清理作業，列冊管理逾期未辦理繼承登記之不動產。
5. 落實土地登記及測量業務，督導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及本局土地開發總隊執行土地登記、地籍測量業務。
6. 配合本市公共設施用地計畫與公共工程計畫，積極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加強控管並協助各用地機關依期取得土地，加速市政建設。
7. 辦理 105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各項準備作業。
8. 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及市價變動幅度查估作業，以提供合理徵收補償市價。
9. 加強不動產估價師、不動產經紀業者與經紀人員、地政士之輔導與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10. 賡續推動地政業務電腦化及地政網路便民服務，以提升地政服務效能。並發展地政資料加值運用，呈現更便捷的查詢服務。
11. 依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持續推動資訊與資訊系統分類分級績效指標，強化資訊作業環境及網路服務安全。
12. 辦理地政業務教育訓練與研究發展，有效利用本市地政講堂，提升專業知能，創新優質服務效能。

(二)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 歲入：本年度預算共列 3,600,985,576 元，其中罰金罰鍰 7,180,000 元、證照費 692,500 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6,000 元、資料使用費 128,780,692 元、地租 922,000 元、廢舊物資售價 12,000 元、繳庫作業贖餘 3,300,000,000 元、其他雜項收入 163,392,384 元。
2. 歲出：本年度預算共列 363,095,781 元，其中經常門預算 355,451,803 元，資本門預算 7,643,978 元，其明細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共列 82,209,537 元，包括人事費 77,122,234 元、業務費 5,087,303 元。
 - (2) 地政業務設計規劃預算共列 24,476,421 元，包括人事費 12,403,305 元、業務費 12,073,116 元。
 - (3) 地籍管理預算共列 157,959,139 元，包括人事費 16,018,073 元、業務費 1,941,066 元、獎補助及損失 140,000,000 元。
 - (4) 平均地權預算共列 43,152,996 元，包括人事費 41,425,224 元、業務費 1,727,772 元。
 - (5) 地權業務預算共列 17,879,345 元，包括人事費 17,019,646 元、業務費 859,699 元。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6) 土地徵撥業務預算共列 15,681,494 元，包括人事費 15,384,112 元、業務費 297,382 元。

(7) 促進土地利用預算共列 12,092,871 元，包括人事費 11,664,229 元、業務費 428,642 元。

(8) 建築及設備預算共列 7,643,978 元，包括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579,237 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32,655 元、雜項設備費 1,532,086 元。

(9) 第一預備金預算共列 2,000,000 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9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總 計	3,600,985,576	3,600,985,576		3,604,377,781	4,918,349,708	- 3,392,205	
3				03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180,000	7,180,000		6,670,000	17,103,845	510,000	
	101			19101 地政局	7,180,000	7,180,000		6,670,000	17,103,845	510,000	
			1	03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7,180,000	7,180,000		6,670,000	16,983,562	510,000	
			1	030101 罰金罰鍰	7,180,000	7,180,000		6,670,000	16,983,562	510,0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6,48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地政士罰鍰收入 68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 510,000元。 3.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2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030300 賠償收入					120,283		
			1	0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20,283		前年度決算數係採購案廠商違約罰款收入。
4				040000 規費收入	129,479,192	129,479,192		128,847,668	177,585,653	631,524	
	88			19101 地政局	129,479,192	129,479,192		128,847,668	177,585,653	631,524	
			1	0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692,500	692,500		1,369,500	897,500	- 677,000	
			1	040102 證照費	692,500	692,500		1,369,500	897,500	- 677,0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收入 275,000元，較上年度減少 650,000元。 2.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 342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4	88	2		040200 使用規費收入	128,786,692	128,786,692		127,478,168	176,688,153	1,308,524	,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登記證書費收入 75,000元，較上年度減少 27,000元。 4.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收入 5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1	040202 場地設施使用費	6,000	6,000		37,560	20,559	- 31,56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 6,000元，較上年度減少 9,000元。 2.減列員工住宿公有房舍扣繳房租津貼及使用費收入 22,560元。
			2	040203 資料使用費	128,780,692	128,780,692		127,440,608	176,667,594	1,340,084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 128,779,992元，較上年度增加 1,340,184元。 2.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等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收入200元，較上年度減少 100元。 3.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等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材料費收入5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6				060000 財產收入	934,000	934,000		934,000	1,020,172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11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6	98		1	19101	934,000	934,000		934,000	1,020,172	
				地政局						
				060100						
				060102	922,000	922,000		922,000	985,392	
				財產孳息						
				地租						
060101	12,000	12,000		12,000	34,780					
利息收入										
060200	12,000	12,000		12,000	34,780					
財產售價										
060201										
				廢舊物資售價						本年度預算數係財產報廢變賣收入。
7	11		1	07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27,039,578	4,600,000,000	- 27,039,578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9101						
				地政局						
0702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27,039,578	4,600,000,000					
作業賸餘										
070201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27,039,578	4,600,000,000					
繳庫作業賸餘										
080000	1,276,000	1,276,000		1,276,000	1,192,000					
補助收入										
19101				地政局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市有土地放租地租收入 236,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市有未放租農業區等土地遭占用依法收取之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 686,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前年度決算數係國泰世華銀行不動產數位資料庫專戶孳息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係財產報廢變賣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作業賸餘繳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13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10	100	1	2	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657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溢付 健保費及勞保費等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9	1			19101 地政局	363,095,781	355,451,803	7,643,978	359,323,590	373,535,891	3,772,191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74,015,514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6,214,524元減列 2,199,010元，主要係依實際需要覈實減列所致。 2. 一般業務 7,278,66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651,859元增列 626,803元，包括新增配合辦公室整修購置辦公傢俱用品 937,288元，增列公務車油料及檢驗費 8,755元，減列統籌業務費、小客車強制險保費、公文檔案夾、角鋼架、公文櫥、碎紙機、印製為民服務手冊、辦理地政業務等相關會議印製資料、印製地政常用法規彙編及小客車養護費等 319,240元，計淨增如列數。 3. 會計業務 303,883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4. 人事業務 466,80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65,591元增列 1,210元，包括增列印製各種人事資料表冊 8,470元及減列文康活動費 7,260元，計淨增如列數。 5. 政風業務 144,67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1	130100 一般行政	82,209,537	82,209,537		83,780,534	77,696,985	-1,570,997	
			1	130101 行政管理	82,209,537	82,209,537		83,780,534	77,696,985	-1,570,997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15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9	1	2		130300 地政業務設計規劃	24,476,421	24,476,421	25,944,584	24,899,689	-1,468,16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2,318,39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499,918元減列 181,528元，主要係依實際需要覈實減列所致。 2. 資訊處理 12,158,03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444,666元減列 1,286,635元，包括新增臺北市不動產資訊與居住服務整合入口網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地政業務增值統計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複評費用 1,260,500元，增列跨縣市謄本申請服務數據(T1)專線費用及GSN上網費用及臺北市地政歷史資料e化查詢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131,804元，減列外勤誤餐費、電話傳真機用紙及轉寫紙、地政資訊處理業務用文具紙張、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費、印製宣導地政書表表格及辦理地政資訊相關宣導資料及物品等費用、臺北市不動產交易資訊流通服務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辦理臺北市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檔作業、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輔導及換證審查費用 2,678,939元，計淨減如列數。
			1	130301 資訊處理	24,476,421	24,476,421	25,944,584	24,899,689	-1,468,163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9	1	3		132300 地籍管理	157,959,139	157,959,139		156,445,739	162,290,981	1,513,40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4,445,15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064,709元增列 380,443元，主要係依標準伸算所致。 2. 土地登記管理 1,897,53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07,054元增列 790,477元，除其中地籍清理獎金 1,428,621元依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之規定由其他雜項收入撥充支應，增列 798,247元外，減列加班費 7,770元，計淨增如列數。 3. 土地測量管理 178,976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3,976元新增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團體會員常年會費 5,000元。 4. 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 140,000,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1,100,000元減列 1,100,000元，係隨同各地政事務所登記費收入減少調整所致。 5. 新增地籍清理行政處理 1,437,480元，依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及內政部訂定地籍清理第2期實施計畫編列。
			1	132301 土地登記測量管理	157,959,139	157,959,139		156,445,739	162,290,981	1,513,400	
			4	130400 平均地權	43,152,996	43,152,996		42,183,851	43,147,286	969,145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17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9	1	4	1	130401 實施平均地權	43,152,996	43,152,996		42,183,851	43,147,286	969,145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41,021,924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0,021,829元增列 1,000,095元，主要係依標準伸算所致。 2. 規定地價管理 514,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3. 執行漲價歸公 1,499,45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54,402元減列 54,950元，包括增列通訊費、印製買賣實例估價報告表、地價區段圖縮繪及輸出費用及市外出差旅費等 44,540元，減列外勤誤餐及交通費、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府外委員出席費及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等 99,490元，計淨減如列數。 4. 不動產估價師管理 117,62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3,620元增列不動產估價師懲戒委員會府外委員出席費 24,000元。
		5		130500 地權業務	17,879,345	17,879,345		17,420,282	17,636,318	459,063	
			1	130501 公地、農地及不動產交易管理	17,879,345	17,879,345		17,420,282	17,636,318	459,06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6,806,526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347,463元增列 459,063元，主要係依標準伸算所致。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9	1	6		130700	15,681,494	15,681,494		14,707,141	15,990,470	974,353	2. 公地、農地管理 418,989元，較上 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3. 不動產交易管理 653,830元，較 上 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土地徵撥業務							
				130701	15,681,494	15,681,494		14,707,141	15,990,470	974,35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5,296,792元，較 上 年度預算數 14,322,439元增 列 974,353元，主要係依標準伸 算所致。 2. 私地徵收 146,848元，較上年度 預 算數無增減。 3. 公地撥用 72,600元，較上年度 預 算數無增減。 4. 公共設施保留地調查管理 165 ,254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
			1	公共設施用地徵撥及調查管 理							
		7		130800	12,092,871	12,092,871		11,083,006	12,634,006	1,009,865	
			促進土地利用								
			1	130801	12,092,871	12,092,871		11,083,006	12,634,006	1,009,865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1,600,034元，較 上 年度預算數 10,622,169元增 列 977,865元，主要係依標準伸 算所致。 2. 督導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業務 208,50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6,507元新增區段徵收及市地
			國土開發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19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9	1	8		137100 建築及設備	7,643,978		7,643,978	5,036,453	6,767,265	2,607,525	重劃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32,000元。 3.地政士管理 284,33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1	137102 營建工程	4,579,237		4,579,237			4,579,237	本年度編列地政局辦公室整修工程如列數。
			2	137104 其他設備	3,064,741		3,064,741	5,036,453	6,767,265	-1,971,712	本年度編列汰換個人電腦28部、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汰換伺服器(不動產數位資料庫主機)2部、套裝軟體、電腦圖書費、辦公室整修購置辦公傢俱設備及新購數位攝影機1臺，共計如列數。
			9	134100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	134101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依法覈實動支。
			10	1339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722,000	11,227,213	-722,000	
			1	133901 接受中央政府補助業務支出					10,496,213		前年度決算數係行政院頒發本府「擴大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辦理「臺北市民間參與投資興建、營運出租住宅暨開發招商總顧問案」等4項計畫經費，共計如列數。
			2	1339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722,000	731,000	-722,000	上年度預算數係內政部補助辦理地籍清理第2期實施計畫經費如列數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19	1	11		1383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1,245,678		前年度決算數係行政院頒發本府「擴大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辦理「不動產市場動態分析及相關產業資訊管理整合系統案」如列數。
			1	138301 接受中央政府補助建設支出				1,245,678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3款101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3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7,180,000元	承辦單位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土地開發科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2. 地政士罰鍰收入。
3.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及第32條及臺北市政府地政局處理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2. 地政士法第49條、第50條及第51條之1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3. 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38條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及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三、計算方法：

1.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30,000元* 1件= 30,000元(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1款、第2項)。
2.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30,000元*15件= 450,000元(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2款、第2項)。
3.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60,000元*50件=3,000,000元(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3款、第2項)。
4.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100,000元*30件=3,000,000元(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2條)。
5. 地政士罰鍰收入 50,000元* 1件= 50,000元(地政士法第49條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6. 地政士罰鍰收入 30,000元* 1件= 30,000元(地政士法第50條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7. 地政士罰鍰收入 30,000元*20件= 600,000元(地政士法第51條之1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8.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20,000元* 1件= 20,000元(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38條、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及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受處分人依規定繳納並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1. 為加強管理不動產經紀業、營業處所及其所屬經紀人員，以保障交易者利益、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健全發展，以業務檢查作業方式促進經紀業、營業處所及其所屬經紀人員能確實遵行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及其相關規定。
2. 為加強地政士之管理，並落實業必歸會，以保障民眾權益，對於違反地政士法相關規定者予以處罰，使地政士及地政士公會能確實遵行地政士法及其相關規定；不定期查核所轄地政士執行業務情形，設置地政士懲戒委員會辦理地政士懲戒事宜，使地政士制度納入正軌；抽查地政士申報登錄土地及建物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3款101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3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7,180,000 元	承辦單位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 科、土地開發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成交案件實際資訊之案件，對逾期申報及申報不實之地政士予以處罰，以落實實價登錄制度。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23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罰金罰鍰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1款、第2項	104.01.01-104.12.31	件	1	30,000.00	7,180,000 3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2款、第2項	104.01.01-104.12.31	件	15	30,000.00	45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3款、第2項	104.01.01-104.12.31	件	50	60,000.00	3,00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2條	104.01.01-104.12.31	件	30	100,000.00	3,00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地政士法第49條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104.01.01-104.12.31	件	1	50,000.00	5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地政士法第50條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104.01.01-104.12.31	件	1	30,000.00	3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地政士法第51條之1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104.01.01-104.12.31	件	20	30,000.00	60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38條及本府處理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及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	104.01.01-104.12.31	件	1	20,000.00	20,000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88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102 行政規費收入 證照費	預算金額	692,500元	承辦單位	地籍及測量科、地價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土地開發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地政士開業登記、變更(異動)備查之執照費收入。
- 2.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
- 3.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登記證書費收入。
- 4.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
- 2.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
- 3.內政部91年2月4日台內地字第0910070230號函核示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登記證書費。
- 4.國土測繪法第58條及內政部訂定「測繪業許可登記及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認可收費標準」。

三、計算方法：

- | | | |
|------------------------|---------|----------------|
| 1.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 | 1,000元* | 250份=250,000元。 |
| 2.地政士開業登記證照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照費 | 500元* | 50份= 25,000元。 |
| 3.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 | 1,000元* | 212份=212,000元。 |
| 4.不動產經紀人證書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書費 | 500元* | 260份=130,000元。 |
| 5.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登記證書費 | 1,500元* | 50份= 75,000元。 |
| 6.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 | 500元* | 1份= 500元。 |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 1.受理地政士申請開業登記及辦理變更登記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 2.受理申請不動產經紀人證書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 3.受理不動產估價師申請開業登記、申請換證及辦理變更登記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 4.受理測量技師申請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 1.受理地政士申請開業、變更登記，使地政士管理納入正軌，以保障民眾權益。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88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102 行政規費收入 證照費	預算金額	692,500 元	承辦單位	地籍及測量科、地價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土地開發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2. 不定期查核不動產經紀人執行業務情形，並設置不動產經紀人員獎懲委員會辦理獎懲事宜，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3. 受理不動產估價師申請開業登記，使不動產估價師管理納入正軌，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4. 受理測量技師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認可，以維地籍測量之正確性，保障人民財產權益。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27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證照費	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	104.01.01-104.12.31	份	250	1,000.00	692,500 250,000	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收入。
	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	104.01.01-104.12.31	份	50	500.00	25,000	地政士開業登記證照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照費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	104.01.01-104.12.31	份	212	1,000.00	212,000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	104.01.01-104.12.31	份	260	500.00	130,000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書費收入。
	內政部91年2月4日台內地字第0910070230號函	104.01.01-104.12.31	份	50	1,500.00	75,000	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登記證書費收入。
	國土測繪法第58條及內政部訂定「測繪業許可登記及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認可收費標準」	104.01.01-104.12.31	份	1	500.00	500	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88項2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2 使用規費收入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6,000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場地使用管理辦法及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收費基準。</p> <p>三、計算方法：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 3,000元*2次=6,000元。</p>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依申請使用次數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29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收費基準	104.01.01-104.12.31	次	2	3,000.00	6,000 6,000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88項2目2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3 使用規費收入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28,780,692元	承辦單位	資訊室、地籍及測量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地用科等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
2.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收入。
3.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材料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內政部103年3月17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366503253號令訂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權利書狀及申請應用地籍資料規費收費標準」。
2. 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三、計算方法：

1. 電傳資訊閱覽等之查閱費 10,731,666元* 12月=128,779,992元。
2. 受理民眾閱覽政府資訊查閱費 20元* 10= 200元(每2小時20元)。
3. 受理民眾查閱、複印等材料費 2元*250張= 5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事實發生時，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31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資料使用費	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權利書狀及申請應用地籍資料規費收費標準	104.01.01-104.12.31	月	12	10,731,666.00	128,780,692 128,779,992	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
	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104.01.01-104.12.31	2小時	10	20.00	200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收入。
	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104.01.01-104.12.31	張	250	2.00	500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材料費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98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102 財產孳息 地租	預算金額	922,000元	承辦單位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市農業區、保護區內田、旱地目之耕地及該地區之溝溜等地目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土地由本局管理放租之土地租金收入。 2.市有未放租之本市農業區、保護區內田、旱地目之耕地及該地區之溝溜等地目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土地遭占用，依法收取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 <p>二、法令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7條。 2.民法第179條暨臺北市政府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產計畫。 <p>三、計算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有土地放租地租收入 236,000元*1年=236,000元。 2.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686,000元*1年=686,000元。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開發繳租聯單送承租人，持向銀行繳納，依規定繳入市庫。 2.開具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繳款聯單送占用人，持向銀行繳納，依規定解繳市庫。 <p>六、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地租滿徵滿收。 2.對於非法占用之農業區、保護區耕地及該地區溝溜等地目與農業不可分離土地予以列管，並於本府有使用計畫需予收回前，依法收取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33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地租	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7條	104.01.01-104.12.31	年	1	236,000.00	922,000 236,000	市有土地放租地租收入。
	民法第179條暨臺北市政府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產計畫	104.01.01-104.12.31	年	1	686,000.00	686,000	市有未放租農業區、保護區內田、旱地目之耕地及該地區之溝溜等地目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土地遭占用，依法收取之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98項2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201 財產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2,000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報廢財產變賣收入。</p> <p>二、法令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p> <p>三、計算方法：報廢財產變賣收入 12,000元*1年=12,000元。</p>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事實發生時，並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參照以往年度執行情形，預計可達成預期數額。</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	104.01.01-104.12.31	年	1	12,000.00	12,000 12,000	報廢財產變賣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7款11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70201 作業贖餘 繳庫作業贖餘	預算金額	3,300,000,000元	承辦單位	土地開發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作業贖餘繳庫。</p> <p>二、法令依據：預算法第86條及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第10條等相關規定。</p> <p>三、計算方法：3,300,000,000元*1年=3,300,000,000元。</p>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將作業贖餘繳交市庫。</p> <p>六、預期成果：充裕市庫收入。</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37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繳庫作業贖餘	預算法第86條及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第10條等相關規定	104.01.01-104.12.31	年	1	3,300,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作業贖餘繳庫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10款100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100202 雜項收入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63,392,384 元	承辦單位	地籍及測量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以前年度提列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超過5年保留年限予以繳庫收入。 2.辦理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3.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 4.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p>二、法令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土地法第70條及內政部76年3月19日台內地字第485793號函。 2.土地法第34條之2及內政部訂頒直轄市縣(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設置及調處辦法。 3.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規定。 4.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內政部102年9月2日台內地字第102029751號函及102年9月25日台內地字第1020306849號函。 <p>三、計算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繳庫 144,531,850元* 1年=144,531,850元。 2.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15,000元* 4件= 60,000元。 3.地籍清理獎金 1,428,621元* 1年= 1,428,621元。 4.地籍清理行政處理費用 17,371,913元* 1年= 17,371,913元。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登記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受損害者，由地政機關提列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負損害賠償之責，該預算5年後如未發生損害賠償，應悉數解繳市庫。 2.聘請地政、民政、營建、法律及地方公正人士組成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受理人民申請不動產糾紛調處，以減少訟源。 3.依地籍清理條例及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辦理獎金核發。 4.澈底清理目前權利內容不完整或與現行法令規定不符之地籍登記、完成地籍清理工作，解決長期懸而不決之地籍問題，建立完備無誤之地籍資料，提升地籍管理之效率，增進土地利用之效益，保障財產權益並釐正地籍，提升政府行政效能。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39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其他雜項收入	土地法第70條及內政部76年3月19日台內地字第485793號函	104.01.01-104.12.31	年	1	144,531,850.00	163,392,384 144,531,850	98年度提列之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超過5年保留年限予以繳庫收入。
	土地法第34條之2及內政部訂頒直轄市縣(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設置及調處辦法	104.01.01-104.12.31	件	4	15,000.00	60,000	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	104.01.01-104.12.31	年	1	1,428,621.00	1,428,621	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收入。
	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內政部102年9月2日台內地字第102029751號函及102年9月25日台內地字第1020306849號函	104.01.01-104.12.31	年	1	17,371,913.00	17,371,913	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101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	預算金額	82,209,537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83,780,534元，前年度決算數77,696,985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貫徹中央政策，加速市政建設，改進土地行政業務及因應社會變遷與民眾需求，配合地政業務之施行，依業務實際需要加強辦理一般業務繼續性配合工作。
2. 加強協調、溝通、督促所屬各所、隊切實執行年度各項計畫；列管人民陳情案件、議員案件、專案案件、行政救濟案件，積極辦理公文定期、不定期檢查評估，嚴格管制公文處理期限與作業流程；為增進行政效能，加強辦理為民服務工作。
3. 檢討整理地政法令，提供地政人員簽辦參考。
4. 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工作。
5. 依據行政院所屬各級人事機構人員設置管理要點及各項人事法規執行人事管理業務與人事服務工作。
6. 依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執行端正政風工作、興利除弊等業務，以促進廉能風氣。

(二) 預期成果：

1. 完成年度施政計畫及自行檢討考核事項，繼續推行工作簡化，提升工作效率。
2. 辦理各類公文查詢，縮短公文處理期限；追蹤考核本局業務，提升工作效率。
3. 檢討整理地政法令，提供地政人員簽辦參考，提高行政效率，以利政策順利執行。
4. 完成預(概)算、半年結算、決算及會計報告等財務資訊。
5. 強化人事服務，做好人事管理，增進員工福利，提升行政效率。
6. 澄清吏治，維護機關廉能形象，提升整體行政效能，發揮激濁揚清之效。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74,015,514					較上年度預算數 76,214,524元，減少 2,199,010元。
人事費	74,015,514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5,548,883	年	1	55,548,883	55,548,883	職員57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技工及工友待遇	9,163,200	年	1	9,163,200	9,163,200	職工19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退休離職儲金	4,401,856	年	1	60,000	60,000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975,256	3,975,256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66,600	366,600	職工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4,901,575	年	1	3,018,136	3,018,136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403,079	1,403,079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480,360	480,360	職工勞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二、一般業務	7,278,662					較上年度預算數 6,651,859元，增加 626,803元。
人事費	2,965,750					
其他給與	2,381,400	人、月、段	95x12x1	630	718,2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95x12x2	630	1,436,4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9x12x3	630	204,1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3x12x1	630	22,680	替代役役男上下班交通費。
加班費	584,350	人、小時	3x10	185	5,550	辦理業務加班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4,312,912	人、小時	4x396	120	190,080	駕駛加班費。
		人、小時	2x16	185	5,920	編印地政法令書籍等加班費。
		人、小時	2x40	185	14,800	趕辦教育訓練加班費。
		人、天	2x230	800	368,000	府會連絡員職務加班費。
統籌業務費	908,040					
通訊費	98,440	人、月	158x12	445	843,720	本局職員158人，按每人每月445元編列。
		人、月	24x12	160	46,080	本局約聘僱人員25人，按每人每月160元編列。
		人、月	19x12	80	18,240	本局技工、工友及駕駛19人，按每人每月80元編列。
		件	325	25	8,125	出版品寄發掛號郵資。
		件	579	5	2,895	公文寄發平信郵資。
		部、月	9x12	800	86,40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件	30	34	1,020	辦理教育訓練公文寄送所需雙掛號郵資。
稅捐及規費	72,940	輛、年	4x1	11,230	44,920	小客車使用牌照稅。
		輛、年	4x1	6,180	24,720	小客車燃料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4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費	9,725	輛、年	2x1	900	1,800	小客車(局長及副局長座車)檢驗執照費。
		輛、年	2x1	750	1,500	小客車(副局長座車及公務車)檢驗執照費。
		輛、年	1x1	2,276	2,276	小客車強制險及任意險保險費。
		輛、年	3x1	2,483	7,449	小客車(局長及副局長座車)強制險及任意險保險費。
油料	203,843	輛、月、公升	1x12x71	37	31,524	小客車(局長座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2x12x71	34.9	59,470	小客車(副局長座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1x11x139	34.9	53,362	小客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1x12x81	20.4	19,829	小客車(局長座車)液化石油氣費。
		輛、月、公升	2x12x81	20.4	39,658	小客車(副局長座車)液化石油氣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0,970	人次	27	80
人次	27			30	810	督導聯繫所屬單位外勤交通費。
人次	96			80	7,680	參加法令研討會等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168			30	5,040	參加法令研討會等外勤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5,600	人次	48	80	3,840	辦理教育訓練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48	30	1,440	辦理教育訓練外勤交通費。
		節	30	1,600	48,000	教育訓練外聘講師鐘點費。
		節	30	1,200	36,000	教育訓練外聘講師鐘點費。
		節	7	800	5,600	教育訓練內聘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1,135,779	人次	8	2,000	16,000	府外委員出席費。
		年	1	1,300	1,300	電話傳真機用紙。
		年	1	78,951	78,951	地政業務用文具用品紙張。
		張	250	8	2,000	檔案號碼索引紙。
		支	8	280	2,240	滅火器換藥。
		張	2	4,000	8,000	汰換辦公桌。
		個	2300	40	92,000	去酸處理公文檔案夾(永久檔案用)。
		個	2000	2	4,000	密件外封套。
		個	2000	5	10,000	密件內封套。
		式	1	937,288	937,288	配合辦公室整修購置OA辦公傢俱物品等(新增)。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4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394,788	年	1	45,000	45,000	印製為民服務手冊、各種研考計畫及地政業務報告等。
		年	1	63,000	63,000	辦理地政業務等相關會議印製資料、文宣及活動費。
		年	1	7,155	7,155	印製教育訓練計畫、報告等相關費用。
		月	12	7,100	85,200	檔案室保全費用。
		年	1	2,887	2,887	印製有關法令業務參考資料。
		年	1	28,000	28,000	印製地政相關法令更新資料。
		年	1	8,000	8,000	印製土地行政資料等。
		式	1	26,000	26,000	製作地政業務年報之電子出版品。
		臺、月、張	1x12x6275	0.7	52,710	影印機使用費。
		坪、月	121x12	43	62,436	地政講堂清潔維護費。
		月、次	12x1	1,200	14,400	地政講堂保全服務費。
特別費	944,400	人、月	1x12	39,700	476,400	局長特別費。
		人、月	2x12	19,500	468,000	副局長特別費。
房屋建築養護費	47,52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5,917	棟、年	1x1	6,765	6,765	檔案室修繕費(為鋼筋混凝土建造共277坪，30坪以內部分)。
		坪、年	247x1	165	40,755	檔案室修繕費(為鋼筋混凝土建造共277坪，超過30坪部分)。
		輛、年	1x1	33,000	33,000	小客車(局長座車)養護費(2010年購置)。
		輛、年	2x1	49,000	98,000	小客車(副局長座車)養護費(2005-2006年購置)。
		輛、年	1x1	44,917	44,917	小客車養護費(2000年購置)。
國內旅費	44,950	天	29	1,550	44,950	市外出差旅費。
國外旅費	150,000	人、次	2x1	75,000	150,000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三、會計業務	303,883					較上年度預算數 303,883元，無增減。
人事費	83,250					
加班費	83,250	人、小時	5x90	185	83,250	辦理概(預)算、決算、編製報表等會計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220,633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320	人次	12	80	960	督導聯繫所屬單位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12	30	360	督導聯繫所屬單位外勤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4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25,603	年	1	25,603	25,603	會計業務用文具用品(新增)。
一般事務費	193,710	年	1	53,874	53,874	印製各種會計帳簿、書冊等。
		本	177	258	45,666	印製法定預算(含主管預算、單位預算、追加預算)等。
		本	365	258	94,170	印製預算案(含主管預算、單位預算、追加預算)等。
四、人事業務	466,801					較上年度預算數 465,591元，增加 1,210元。
人事費	20,720					
加班費	20,720	人、小時	8x14	185	20,720	辦理人事案件、考績及業務檢查加班費。
業務費	446,081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7,260	人次	66	80	5,280	赴所屬機關督導業務、查勤、人事案件調查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66	30	1,980	赴所屬機關督導業務、查勤、人事案件調查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9,952	年	1	9,952	9,952	參加年度地政盃活動練習球具及練習用品。
福利費	258,940	人、年	214x1	1,210	258,940	文康活動費(含本局員工201人及退休人員13人)。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133,929	年	1	34,699	34,699	印製各種人事資料表冊。
		次	1	60,000	60,000	地政盃活動所需分攤經費。
		年	1	39,230	39,230	參加年度地政盃活動所需相關經費。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6,000	式	1	36,000	36,000	人事差勤管理系統及周邊設備維護費。
五、政風業務	144,677					較上年度預算數 144,677元，無增減。
人事費	37,000					
加班費	37,000	人、小時	4x50	185	37,000	查處政風、洩密案件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107,677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63,360	人次	576	80	46,080	督導聯繫所屬單位之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576	30	17,280	督導聯繫所屬單位之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400	節	4	1,600	6,400	舉辦法令宣導等外聘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3,000	年	1	3,000	3,000	辦政法紀宣傳、廉政會報等會議所需文具紙張。
一般事務費	34,917	年、次	1x2	3,000	6,000	辦理各類講習宣導活動所需相關費用。
		年	1	20,917	20,917	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查、政風業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4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次	25x4	80	8,000	務需要購買有關用品及受理檢舉專用信箱等費用。 辦理廉政會報、政風研討會等各項會議之逾時餐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5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301資訊處理	承辦單位	資訊室	預算金額	24,476,421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25,944,584元，前年度決算數24,899,689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辦理本市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及各項資訊系統維運作業。
2. 辦理本市建物測量成果圖數化作業。
3. 配合本市地政便民資訊服務推動作業。
4. 辦理本局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複評。

(二) 預期成果：

推動全市土地登記、複丈測量、地價地用等地政業務電腦化，實施地政網路服務，以加速市政建設，提升行政效率，達成簡政便民之施政目標。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2,318,39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2,499,918元，減少 181,528元。
人事費	12,318,390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828,924	年	1	10,828,924	10,828,924	職員12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727,116	年	1	727,116	727,116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762,350	年	1	512,395	512,395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49,955	249,955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二、資訊處理	12,158,031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444,666元，減少 1,286,635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84,915					
加班費	84,915	人、小時	3x153	185	84,915	趕辦資訊處理業務、主機房操作等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12,073,116					
教育訓練費	28,000	年	1	28,000	28,000	參加資訊訓練。
通訊費	144,636	部、月	3x12	800	28,800	公務電話及數據傳真電話費。
		年	1	115,836	115,836	跨縣市謄本申請服務數據(T1)專線費用及GSN上網費用。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8,840	人次	70	80	5,600	督導所隊資訊業務、參加會議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108	30	3,240	督導所隊資訊業務、參加會議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8,000	人次	18	2,000	36,000	推動本局網路便民服務等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20	1,600	32,000	辦理資訊教育訓練等外聘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15,000	年	1	3,000	3,000	電話傳真機用紙及轉寫紙。
		年	1	12,000	12,000	地政資訊處理業務用文具紙張。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電腦耗材及維修	1,760,000	年	1	660,000	660,000	電腦耗材。
		年	1	1,100,000	1,100,000	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費。
一般事務費	56,440	年	1	21,640	21,640	印製地政書報表格及辦理地政資訊相關宣導資料及物品等費用。
		次	1	18,000	18,000	地政資訊業務檢討會。
		臺、月、張	1x12x2000	0.7	16,800	影印機使用費。
國內旅費	83,700	天	54	1,550	83,700	市外出差旅費。
資訊服務費	9,908,500	年	1	350,000	350,000	地政資訊網路服務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2,400,000	2,400,000	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595,000	595,000	地政整合資訊系統增值應用軟體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245,000	245,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暨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地籍資料光碟儲存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300,000	300,000	區段地價估價作業系統軟體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2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240,000	240,000	臺北市地籍測量圖籍資料掃描建檔系統軟體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300,000	300,000	網站資料維護及網頁製作費用。
		年	1	2,160,000	2,160,000	臺北市不動產數位資料庫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1,800,000	1,800,000	辦理建物測量成果圖數化作業。
		年	1	88,000	88,000	土地徵收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170,000	170,000	臺北市地政歷史資料e化查詢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
		年	1	385,000	385,000	臺北市不動產資訊與居住服務整合入口網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新增)。
		年	1	545,500	545,500	地政業務加值統計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服務費(新增)。
		年	1	330,000	330,000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複評費用(新增)。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2301土地登記測量管理	承辦單位	地籍及測量科	預算金額	157,959,139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56,445,739元，前年度決算數162,290,981元。</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一) 計畫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土地登記相關法令檢討與整理。 2. 革新土地登記作業流程及方法。 3. 督導考核各地政事務所土地登記業務。 4. 處理各地政事務所土地登記法令疑義請示及人民陳情案件登記疑義報請中央核示事項。 5. 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之會務事宜。 6. 辦理其他與土地登記相關委員會之會務事宜。 7. 列冊管理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建物。 8. 辦理地籍清理獎金核發事宜。 9. 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相關法令檢討與整理。 10. 革新土地建物測量作業程序及方法。 11. 督導考核各地政事務所、土地開發總隊測量業務。 12. 處理各地政事務所、土地開發總隊測量法令疑義請示及人民陳情案件測量疑義報請中央核示事項。 13. 督導應用GPS及全測站經緯儀辦理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 14. 抽查地目變更案件。 15. 依土地法第70條規定提列賠償準備。 16. 地籍清理相關法令檢討與整理。 17. 辦理地籍清理清查公告、代為標售土地及建物等相關事宜。 18. 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及建物權利人申領價金核發相關事宜。 19. 督導考核各地政事務所地籍清理業務。 20. 處理各地政事務所地籍清理法令疑義請示及人民陳情案件地籍清理疑義報請中央核示事項。 21. 辦理本局暨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地籍清理專案團隊小組召開會議等相關事宜。 <p>(二) 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達到地籍管理科學化、制度化之境界。 2. 促使列冊管理未辦繼承土地建物之繼承人申請繼承登記，以維繼承人權益。 3. 澈底清理目前權利內容不完整或與現行法令規定不符之地籍登記。 4. 完成地籍清理工作，解決長期懸而不決之地籍問題，建立完備無誤之地籍資料，提升地籍管理之效率，增進土地利用之效益。 5. 改進地籍測量作業、正經界、杜糾紛、提高土地建物複丈精度，確保地籍測量成果，以維護人民權益。 6. 因登記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受損害者，由地政機關提列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金，負損害賠償之責。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5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2301土地登記測量管理	承辦單位	地籍及測量科	預算金額	157,959,139 元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3 目 1 節	預算數	說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內容
一、人員維持費	14,445,15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4,064,709元，增加 380,443元。
人事費	14,445,15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295,535	年	1	12,295,535	12,295,535	職員13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408,713	年	1	408,713	408,713	約僱1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退休離職儲金	857,652	年	1	835,848	835,848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1,804	21,804	約聘僱退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保險	883,252	年	1	547,616	547,616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93,648	293,648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3,796	23,796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18,192	18,192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二、土地登記管理	1,897,531					較上年度預算數 1,107,054元，增加 790,477元。
人事費	1,529,631					
獎金	1,428,621	年	1	1,428,621	1,428,621	依地籍清理條例及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辦理獎金核發。
加班費	101,010	人、小時	7x78	185	101,010	處理土地登記、法令疑義等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367,900					
通訊費	23,500	件	700	25	17,500	各項通知及答覆市民詢問掛號郵資。
		部、月	1x12	500	6,00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0,800	人次	108	80	8,640	調查及督導所屬機關業務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72	30	2,160	調查及督導所屬機關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4,000	人次	32	2,000	64,000	損害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人次	66	2,000	132,000	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節	9	1,600	14,400	辦理土地登記法令講習，聘請專家學者講授所需鐘點費（外聘）。
		節	3	1,200	3,600	為加強地政人員登記法令之專業知能，聘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5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15,600	年	1	15,600	15,600	請講師講授所需鐘點費（外聘）。
一般事務費	73,000	冊	265	200	53,000	電話傳真機用紙、登記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次	2	10,000	20,000	印製各種土地登記參考冊輯、講習及為民服務宣導資料。
國內旅費	31,000	天	20	1,550	31,000	舉辦不動產糾紛調處業務及土地登記損害賠償事件業務座談會議所需費用。
三、土地測量管理	178,976					市外出差旅費。
人事費	35,52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73,976元，增加 5,000元。
加班費	35,520	人、小時	2x96	185	35,520	處理各項測量業務及市民詢問案件加班費。
業務費	143,456					
通訊費	14,555	件	295	5	1,475	各項通知平信郵資。
		件	120	25	3,000	人民陳情、法令詢問等案件掛號通知郵資。
		件	120	34	4,080	人民陳情、法令詢問等案件雙掛號通知郵資。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1,880	部、月	1x12	500	6,00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人次	108	80	8,640	會同其他單位現場勘查及督導所屬機關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108	30	3,240	現場勘查及督導所屬機關外勤交通費。
會費	5,000	年	1	5,000	5,000	本局為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團體會員所需常年會費5,000元（新增）。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200	節	3	1,600	4,800	為加強地政人員測量法令之專業知能，聘請專家學者講授所需鐘點費（外聘）。
		節	3	800	2,400	為加強地政人員測量法令之專業知能，聘請講師講授所需鐘點費（內聘）。
物品及材料	14,231	年	1	14,231	14,231	測量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一般事務費	40,990	冊	85	200	17,000	印製各種地籍測量參考冊輯、宣導及講習資料。
		臺、月、張	1x12x2856	0.7	23,990	影印機使用費。
國內旅費	49,600	天	32	1,550	49,600	市外出差旅費。
四、地籍清理行政處理	1,437,480					
人事費	7,77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6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加班費	7,770	人、小時	2x21	185	7,770	處理地籍清理各項業務加班費（新增）。
業務費	1,429,710					
通訊費	10,200	件	300	34	10,200	標售通知、地籍清理法令詢問等雙掛號郵資（新增）。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520	人次	32	80	2,560	參加地籍清理相關會議、辦理勘查外勤逾時誤餐費（新增）。
		人次	32	30	960	參加地籍清理會議、辦理勘查外勤交通費（新增）。
物品及材料	15,000	年	1	15,000	15,000	辦理地籍清理相關業務之文具紙張用品等（新增）。
一般事務費	91,400	年	1	35,000	35,000	製作各種地籍清理參考摺頁等宣導資料（新增）。
		筆	20	2,500	50,000	繳回內政部補助查估費用（新增）。
		筆	8	800	6,400	囑託分割登記複丈費用（新增）。
國內旅費	15,500	天	10	1,550	15,500	市外出差旅費（新增）。
臨時人員酬金	1,294,090	人	2	647,045	1,294,090	協助辦理地籍清理相關業務之臨時人員酬金（新增）。
五、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	14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41,100,000元，減少 1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獎補助及損失	140,000,000					,100,000元。
損失及賠償	140,000,000	年	1	140,000,000	140,000,000	依土地法第70條規定提列賠償準備。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401實施平均地權	承辦單位	地價科	預算金額	43,152,996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42,183,851元，前年度決算數43,147,286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依平均地權條例及同條例施行細則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地價異動之釐正，土地分割、合併之地價改算、配合稅捐機關辦理地價稅減免會勘及繕造公共設施完竣地區土地清冊移送稅捐稽徵機關據以改課地價稅。
2. 調查地價實例及蒐集影響地價之資料，繪製地價區段圖並估計區段地價，提請評定後，計算宗地地價，編製土地現值表、公告地價表於翌年1月1日公告，並辦理民眾申報地價準備作業。
3. 彙齊提案，準備地價評議資料，召開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4. 邀集民間地價專家、學者及不動產估價師組成專案小組，召開基準地選定及基準地地價查估審議會。
5. 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異動、獎懲及管理事宜。

(二) 預期成果：

1. 確保規定地價成果，維護各項圖冊資料之正確完整，據以執行照價徵稅、照價收買、漲價歸公之政策，以促進地盡其利，地利共享。
2. 如期於民國105年公告本市約42萬筆土地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作為民國105年土地移轉及設定典權時申報土地移轉現值及申報地價之參考；並作為主管機關審核土地移轉現值之依據，俾充裕稅收，供興辦各項公共設施及推展國民教育之用。
3. 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為一超然組織，客觀公正評議地價，其決議具相當公信力。
4. 審議基準地地價，並如期報送內政部，以建立地價之衡量基準，促進合理地價之形成。
5. 受理不動產估價師開業及異動登記，強化不動產估價師管理。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4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41,021,924					較上年度預算數 40,021,829元，增加 1,000,095元。
人事費	41,021,924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7,416,655	年	1	27,416,655	27,416,655	職員35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8,435,826	年	1	8,435,826	8,435,826	約僱21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6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退休離職儲金	2,380,728	年	1	1,930,692	1,930,692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450,036	450,036	約聘僱退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保險	2,788,715	年	1	1,258,485	1,258,485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663,602	663,602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491,148	491,148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375,480	375,480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規定地價管理	51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514,000元，無增減。
人事費	153,180					
加班費	153,180	人、小時	18x46	185	153,180	趕辦規定地價管理工作加班費。
業務費	360,820					
通訊費	99,300	件	9660	5	48,300	各項通知平信郵資(含分算地價通知)。
		件	1500	34	51,000	各項通知雙掛號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13,85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一般事務費	72,420	人次	1035	80	82,800	查詢前次移轉現值等資料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1035	30	31,050	查詢前次移轉現值等資料外勤交通費。
		年	1	72,420	72,420	規定地價管理所需文具紙張。
		年	1	19,550	19,550	印製重劃土地地價對照清冊、分算地價計算表、各項統計整理表等。
		年	1	8,000	8,000	印製土地分割合併查詢單、重劃重測及各項表冊封底面。
		年	1	2,500	2,500	地價圖、表作業管理各種印戳。
		張	400	20	8,000	繪製地籍複製圖(公設完竣地區)。
國內旅費	37,200	天	24	1,550	37,200	市外出差旅費。
三、執行漲價歸公	1,499,45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54,402元，減少 54,950元。
人事費	239,760					
加班費	239,760	人、小時	18x72	185	239,760	趕辦公告現值、實價登錄及徵收補償市價查估相關作業加班費。
業務費	1,259,692					
通訊費	48,000	部、月	2x12	2,000	48,00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6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4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49,600	人次	1360	80	108,800	查估土地現值、查核實價登錄及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1360	30	40,800	查估土地現值、查核實價登錄及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外勤交通費。
會費	10,000	年	1	10,000	10,000	參加中國土地改革協會團體會員會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7,600	人次	32	2,000	64,000	召開基準地選定及查估審議會議委員出席費。
		人次	72	2,000	144,000	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府外委員出席費(含預備會)。
		節	6	1,600	9,600	教育訓練外聘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62,200	臺、箱	2x2	6,800	27,200	電話傳真機碳粉匣。
		年	1	5,000	5,000	各種印戳。
		年	1	30,000	30,000	評議會議所需文具紙張。
委辦費	345,600	式	1	246,600	246,600	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
		式	1	99,000	99,000	委託編製房價指數。
一般事務費	383,292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4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13,540	13,540	印製買賣(收益)實例估價報告表、影響區段地價因素勘查紀錄表。
		冊	243	440	106,920	印製及裝訂土地現值表、計算清冊、評議表及作業手冊等費用。
		年	1	30,000	30,000	地價區段圖縮繪及輸出費用。
		年	1	54,720	54,720	都市計畫套繪圖、地形圖、地籍複製圖及地價區段圖曬製費等。
		年	1	50,000	50,000	協辦土地估價學會學術及應用研討會會議費用。
		年	1	15,000	15,000	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等檢討會之相關費用。
		臺、月、張	1x12x11680	0.7	98,112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15,000	15,000	刊登公告土地現值公開說明會訊息。
國內旅費	43,400	天	28	1,550	43,400	市外出差旅費。
四、不動產估價師管理	117,620					較上年度預算數 93,620元，增加 24,000元。
人事費	10,360					
加班費	10,360	人、小時	2x28	185	10,360	辦理不動產估價師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107,26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6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通訊費	2,500	件	100	25	2,500	通知不動產估價師領證、補證掛號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360	人次	24	80	1,920	辦理檢查不動產估價師業務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48	30	1,440	辦理檢查不動產估價師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00	人次	18	2,000	36,000	不動產估價師懲戒委員會府外委員出席費。
		人次	12	2,000	24,000	優良不動產估價師評選小組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4,500	年	1	4,500	4,500	辦理不動產估價師業務所需文具紙張。
一般事務費	36,900	套	100	30	3,000	印製各項書表、表冊之封底面。
		張	100	39	3,900	印製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
		次	1	10,000	10,000	辦理優良不動產估價師表揚相關費用。
		次	1	20,000	20,000	舉辦不動產估價師座談會相關費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501公地、農地及不動產交易管理	承辦單位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預算金額	17,879,345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7,420,282元，前年度決算數17,636,318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加強私有耕地租約登記之管理，調解調處耕地租佃爭議，勘查災歉及議定減免地租。
2. 統計本市公地資料，及管理農業區、保護區「田」「旱」地目土地。
3. 審查申請續(承)租公有耕地案件，徵收地租，統計公地資料。
4. 辦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取得或移轉不動產物權等相關事宜。
5. 辦理外國人申請核發得標購土地建物資格證明等相關事宜。
6. 執行不動產經紀業管理，不定期進行業務檢查，建立不動產交易秩序。
7. 召開不動產經紀人員獎懲委員會，辦理優良經紀人員選拔與違法經紀人員懲戒。
8. 舉辦不動產經紀業座談會，增進與經紀業者之溝通聯繫及政令宣導。
9. 強化不動產消費爭議處理機制，保障消費者權益。
10. 加強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提升消費者不動產交易基本常識，減少消費爭議發生。

(二) 預期成果：

1. 公平保障業佃雙方權益，並疏減訟源，以維護農地改革成果。
2. 加強公(市)地管理及佃租滿徵滿收，掌握正確之公地資料，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及地籍、稅籍之完整正確。
3. 促使不動產經紀業合法經營，以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健全發展，確保消費者權益。
4. 提升消費者不動產交易基本常識，減少消費爭議產生。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6,806,526					較上年度預算數 16,347,463元，增加 459,063元。
人事費	16,806,526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375,787	年	1	14,375,787	14,375,787	職員16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408,713	年	1	408,713	408,713	約僱1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退休離職儲金	999,300	年	1	977,496	977,496	彙計表)。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1,804	21,804	約聘僱退休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保險	1,022,726	年	1	644,313	644,313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36,425	336,425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3,796	23,796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18,192	18,192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公地、農地管理	418,989					較上年度預算數 418,989元，無增減。
人事費	71,040					
加班費	71,040	人、小時	6x64	185	71,040	趕辦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347,949					
通訊費	64,700	件	460	25	11,500	各項通知單掛號郵資。
		件	1000	34	34,000	各項通知雙掛號郵資。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7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5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40,700	部、月	2x12	800	19,20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人次	385	80	30,800	土地巡查、會勘及參加會議等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330	30	9,900	土地巡查、會勘及參加會議等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5,600	年	1	50,000	50,000	辦理公地農地管理業務訴訟費。
		人次	36	2,000	72,000	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府外委員出席費。
		節	3	1,200	3,600	辦理三七五耕地租約登記業務講習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3,476	年	1	3,476	3,476	辦理公地農地業務所需文具紙張。
一般事務費	66,973	年	1	21,802	21,802	印製各項書表簿冊及信封。
		個	45	80	3,600	召開租佃會議逾時餐費。
		次	1	20,000	20,000	耕地租佃業務工作檢討會等相關費用。
		臺、月、張	1x12x2568	0.7	21,571	影印機使用費。
國內旅費	46,500	天	30	1,550	46,500	市外出差旅費。
三、不動產交易管理	653,83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53,830元，無增減。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142,080					
加班費	142,080	人、小時	8x96	185	142,080	辦理不動產交易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511,750					
通訊費	47,900	件	1400	25	35,000	各項通知掛號郵資。
		件	300	34	10,200	各項通知雙掛號郵資。
		則	3000	0.9	2,700	辦理不動產經紀人證照到期前通知等簡訊通知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6,800	人次	192	80	15,360	檢查不動產經紀業業務及參加會議等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48	30	1,440	檢查不動產經紀業業務及參加會議等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000	人次	16	2,000	32,000	不動產經紀人員獎懲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8,200	年	1	8,200	8,200	辦理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所需文具紙張。
一般事務費	365,000	次	1	50,000	50,000	舉行不動產經紀業座談會相關費用。
		次	1	26,000	26,000	辦理優良不動產經紀人員表揚相關費用。
		年	1	270,000	270,000	辦理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活動及印製宣導資料等。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7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5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41,850	次	1	10,000	10,000	不動產交易業務工作檢討會等相關費用。
		年	1	9,000	9,000	印製不動產經紀人空白證照、各項書表、表冊封面。
		天	27	1,550	41,850	市外出差旅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7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701公共設施用地徵撥及調查管理	承辦單位	地用科	預算金額	15,681,494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4,707,141元，前年度決算數15,990,47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為興辦公共事業需要、實施國家經濟政策，促使各項市政重大建設順利推動，依據土地徵收條例、土地法暨同法施行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土地徵收等各項相關作業。
2. 依據土地法暨同法施行法及有關法令規定，各級政府機關需用公有土地時，依程序辦理撥用等相關事宜。
3. 調查分析本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相關資料。

(二) 預期成果：

1. 協助各用地單位如期完成用地取得，促進土地經濟合理使用，解決公共設施用地之取得問題。
2. 期謀土地私有制度與公共利益之相互調合，達成地盡其利、地利共享之目標。
3. 建立公共設施保留地資料提供市政建設之參考。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5,296,79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4,322,439元，增加 974,353元。
人事費	15,296,79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063,313	年	1	13,063,313	13,063,313	職員14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408,713	年	1	408,713	408,713	約僱1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退休離職儲金	903,026	年	1	881,222	881,222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1,804	21,804	約聘僱退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	921,740	年	1	576,585	576,585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03,167	303,167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3,796	23,796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18,192	18,192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私地徵收	146,84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46,848元，無增減。
人事費	25,900					
加班費	25,900	人、小時	2x70	185	25,900	趕辦私地徵收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120,948					
通訊費	86,748	件	1278	5	6,390	各項通知平信郵資。
		件	952	34	32,368	各項通知雙掛號郵資。
		件	698	55	38,390	各項通知送達證書郵資。
		部、月	1x12	800	9,60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4,950	人次	45	80	3,600	參加會議、實地勘查、查估地上物作業等人員外勤逾時誤餐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7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29,250	人次	45	30	1,350	參加會議、實地勘查、查估地上物作業等人員外勤交通費。
三、公地撥用	72,600	年	1	29,250	29,250	印製各項表格。
人事費	24,420					較上年度預算數 72,600元，無增減。
加班費	24,420	人、小時	4x33	185	24,420	趕辦公地撥用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48,180					
通訊費	37,735	件	500	5	2,500	各項通知平信郵資。
		件	280	34	9,520	各項通知雙掛號郵資。
		件	293	55	16,115	各項通知送達證書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7,920	部、月	1x12	800	9,60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人次	72	80	5,760	研商公地撥用業務等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72	30	2,160	研商公地撥用業務等外勤交通費。
一般事務費	2,525	年	1	2,525	2,525	印製各項資料表冊等。
四、公共設施保留地調查管理	165,254					較上年度預算數 165,254元，無增減。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37,000					
加班費	37,000	人、小時	2x100	185	37,000	趕辦公共設施保留地調查等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128,254					
通訊費	1,700	件	50	34	1,700	通知各用地單位所需雙掛號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5,280	人次	48	80	3,840	辦理公共設施保留地調查等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48	30	1,440	辦理公共設施保留地調查等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22,244	年	1	22,244	22,244	業務所需文具紙張。
一般事務費	61,830	臺、月、張	1x12x6760	0.7	56,784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5,046	5,046	更新公共設施保留地資料卡、表、圖、冊之資料處理費。
國內旅費	37,200	天	24	1,550	37,200	市外出差旅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0801國土開發	承辦單位	土地開發科	預算金額	12,092,871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1,083,006元，前年度決算數12,634,006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依據土地法、平均地權條例暨其相關子法、都市計畫法、土地徵收條例暨其相關子法等有關法令研修臺北市區段徵收、市地重劃之政策、法令、執行與推行事項。
2. 配合中央研議研修區段徵收、市地重劃之政策、法令事項。
3. 督導本局土地開發總隊辦理區段徵收與市地重劃業務，並協助該總隊解決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問題。
4. 配合中央及本府研議其他土地開發政策法令事項。
5. 執行地政士管理，不定期進行業務檢查，建立不動產交易秩序。
6. 召開地政士懲戒委員會審議地政士懲戒事項；辦理地政士違規事件之查處及優良地政士選拔。
7. 舉辦地政士座談會，增進與地政士之溝通聯繫及政令宣導。

(二) 預期成果：

1. 促進土地開發經濟合理使用並協助解決土地開發問題。
2. 推動都市建設並改善市民居住環境，提高生活品質。
3. 增進地區經濟繁榮。
4. 達成地盡其利、地利共享之目標。
5. 促使地政士執業制度化，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內 容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一、人員維持費	11,600,034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622,169元，增加 977,865元。
人事費	11,600,034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264,717	年	1	10,264,717	10,264,717	職員11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667,005	年	1	667,005	667,005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	668,312	年	1	439,173	439,173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29,139	229,139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二、督導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業務	208,507					較上年度預算數 176,507元，增加 32,000元。
人事費	50,875					
加班費	50,875	人、小時	5x55	185	50,875	督導區段徵收業務及市地重劃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157,632					
通訊費	32,200	件	900	5	4,500	公文寄送所需平信郵資。
		件	250	34	8,500	公文寄送所需雙掛號郵資。
		部、月	2x12	800	19,200	公務電話及傳真機電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4,400	人次	40	80	3,200	督導區段徵收業務及市地重劃業務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40	30	1,200	督導區段徵收業務及市地重劃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000	人次	16	2,000	32,000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委員會委員出席費(新增)。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31,932	年	1	28,000	28,000	督導區段徵收業務及市地重劃業務所需文具紙張。
		年	1	3,932	3,932	電話傳真機用紙及碳粉匣。
一般事務費	41,600	年	1	4,000	4,000	督導區段徵收業務及市地重劃業務及簡報所需表冊資料等。
		年	1	4,000	4,000	印製圖籍及報告資料。
		臺、月、張	1x12x4000	0.7	33,600	影印機使用費。
國內旅費	15,500	天	10	1,550	15,500	市外出差旅費。
三、地政士管理	284,330					較上年度預算數 284,330元，無增減。
人事費	13,320					
加班費	13,320	人、小時	1x72	185	13,320	辦理地政士管理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271,010					
通訊費	58,800	件	1700	25	42,500	辦理地政士管理之掛號郵資。
		件	400	34	13,600	辦理地政士管理之雙掛號郵資。
		人、則	1500x2	0.9	2,700	通知地政士換發執照及實價登錄相關訊息之簡訊通知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8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7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4,560	人次	48	80	3,840	檢查地政士業務及參加會議等外勤逾時誤餐費。
		人次	24	30	720	檢查地政士業務及參加會議等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800	人次	12	2,000	24,000	地政士懲戒委員會委員及優良地政士評選小組出席費。
		節	3	1,600	4,800	地政士管理業務教育訓練外聘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25,400	年	1	25,400	25,400	辦理地政士管理業務所需文具紙張。
一般事務費	139,500	次	1	50,000	50,000	舉行地政士座談會相關費用。
		次	1	12,000	12,000	辦理優良地政士表揚相關費用。
		年	1	40,000	40,000	辦理地政士業務宣導活動及印製宣導資料等。
		次	1	10,000	10,000	地政士管理業務工作檢討會等相關費用。
		套	250	30	7,500	印製地政士空白證照、各項書表、表冊封面。
		次	1	20,000	20,000	辦理土地登記測量業務志工座談所需費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7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13,950	天	9	1,550	13,950	市外出差旅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7102營建工程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4,579,237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係新增項目。</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 (一) 計畫內容：辦理地政局東北區及西北區辦公室整修工程。</p> <p> (二) 預期成果：</p> <p> 1. 創造人性、科技、明亮整齊之辦公環境，提供洽公市民良好環境。</p> <p> 2. 展現地政局統一格局及親民、服務之意象，提昇行政效率。</p> <p>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p>						
19 款 1 項 8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地政局辦公室整修工程	4,579,237					
設備及投資	4,579,237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579,237					
		式	1	4,048,217	4,048,217	辦公室整修工程施工費。
		式	1	336,002	336,002	辦公室整修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按施工費8.3%提列）。
		式	1	53,330	53,330	室內裝修審核及查驗費。
		式	1	141,688	141,688	工程管理費（按施工費3.5%提列）。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8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7104其他設備	承辦單位	秘書室、資訊室、地籍及測量科	預算金額	3,064,741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5,036,453元，前年度決算數6,767,265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配合辦公室整修，購置OA辦公傢俱設備。
2. 考量實際需要，配合市政建設與地政業務之進行，購置工作相關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
3. 考量實際需要，配合地籍清理業務之執行，購置數位攝影機設備，以確實記錄開標作業過程。

(二) 預期成果：

1. 提供員工良好之辦公場所，俾利工作效能之提升。
2. 如期完成購置工作相關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及業務準確性，達到便民要求。
3. 如期完成購置數位攝影機設備，以確實記錄開標作業過程，以杜絕爭議。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8 目 2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備及投資	3,064,741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32,655	部	28	20,900	585,200	汰換個人電腦。
		年	1	454,550	454,550	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
		部	2	136,800	273,600	汰換伺服器(不動產數位資料庫主機)。
		年	1	219,305	219,305	套裝軟體。
雜項設備費	1,532,086	年	1	12,000	12,000	電腦圖書費。
		式	1	1,505,086	1,505,086	配合辦公室整修購置OA辦公傢俱設備等。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9 款 1 項 8 目 2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臺	1	15,000	15,000	新購數位攝影機。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134101第一預備金	承辦單位	會計室	預算金額	2,000,000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2,000,00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局主管第一預備金並依法動支。
 (二) 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需要，完成各項計畫。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9 款 1 項 9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預備金	2,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2,000,000元無增減。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年	1	2,000,000	2,000,000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及依同法第64條規定專案動支。

臺北市政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19	1			19101 地政局	363,095,781	355,451,803	191,036,823	22,414,980
			1	130100 一般行政	82,209,537	82,209,537	77,122,234	5,087,303
			1	130101 行政管理	82,209,537	82,209,537	77,122,234	5,087,303
			2	130300 地政業務設計規劃	24,476,421	24,476,421	12,403,305	12,073,116
			1	130301 資訊處理	24,476,421	24,476,421	12,403,305	12,073,116
			3	132300 地籍管理	157,959,139	157,959,139	16,018,073	1,941,066
			1	132301 土地登記測量管理	157,959,139	157,959,139	16,018,073	1,941,066
			4	130400 平均地權	43,152,996	43,152,996	41,425,224	1,727,772
			1	130401 實施平均地權	43,152,996	43,152,996	41,425,224	1,727,772
			5	130500 地權業務	17,879,345	17,879,345	17,019,646	859,699
			1	130501 公地、農地及不動產交易管理	17,879,345	17,879,345	17,019,646	859,699
			6	130700 土地徵撥業務	15,681,494	15,681,494	15,384,112	297,382
			1	130701 公共設施用地徵撥及調查管理	15,681,494	15,681,494	15,384,112	297,382
			7	130800 促進土地利用	12,092,871	12,092,871	11,664,229	428,642
			1	130801 國土開發	12,092,871	12,092,871	11,664,229	428,642
				137100				

府地政局
科目分析表

19-1-95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補助及損失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補助及損失	06 預 備 金
140,000,000		2,000,000	7,643,978	7,643,978		
140,000,000						
140,000,000						

臺北市政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8		建築及設備	7,643,978			

府地政局
科目分析表

19-1-97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補助及損失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補助及損失	06 預 備 金
			7,643,978	7,643,978		

臺北市政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19	1	8	1	137102 營建工程	4,579,237			
			2	137104 其他設備	3,064,741			
			9	134100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134101 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府地政局
科目分析表

19-1-99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補助及損失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補助及損失	06 預 備 金
			4,579,237	4,579,237		
			3,064,741	3,064,741		
		2,000,000				
		2,000,000				

臺北市政 歲 出 人 事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人 數								全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員			工			聘 僱 人 員	臨 時 工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待 遇
							小 計	職 員	駐 衛 警	小 計	技 工 及 駕 駛	工 友				
19	1			地政局	201		158	158		19	11	8	24		191,036,823	
		1		一般行政	76		57	57		19	11	8			77,122,234	
		1		行政管理	76		57	57		19	11	8			77,122,234	
		2		地政業務設計規劃	12		12	12							12,403,305	
		1		資訊處理	12		12	12							12,403,305	
		3		地籍管理	14		13	13					1		16,018,073	
		1		土地登記測量管理	14		13	13					1		16,018,073	
		4		平均地權	56		35	35					21		41,425,224	
		1		實施平均地權	56		35	35					21		41,425,224	
		5		地權業務	17		16	16					1		17,019,646	
		1		公地、農地及不動產交易管理	17		16	16					1		17,019,646	
		6		土地徵撥業務	15		14	14					1		15,384,112	
		1		公共設施用地徵撥及調查管理	15		14	14					1		15,384,112	
		7		促進土地利用	11		11	11							11,664,229	
		1		國土開發	11		11	11							11,664,229	

費彙計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人 事 費												
待 遇 保 險 及 退 離 職 金							其 他 報 酬				待 遇 準 備	
小 計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公(勞)保 保險費	健 康 保 險 費	退休(職)或 離職儲金	小 計	臨時工工資	獎 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185,504,332	143,793,814	9,163,200	9,661,965	4,521,911	7,426,759	10,936,683	5,532,491		1,428,621	2,381,400	1,722,470	
74,015,514	55,548,883	9,163,200		1,883,439	3,018,136	4,401,856	3,106,720			2,381,400	725,320	
74,015,514	55,548,883	9,163,200		1,883,439	3,018,136	4,401,856	3,106,720			2,381,400	725,320	
12,318,390	10,828,924			249,955	512,395	727,116	84,915				84,915	
12,318,390	10,828,924			249,955	512,395	727,116	84,915				84,915	
14,445,152	12,295,535		408,713	317,444	565,808	857,652	1,572,921		1,428,621		144,300	
14,445,152	12,295,535		408,713	317,444	565,808	857,652	1,572,921		1,428,621		144,300	
41,021,924	27,416,655		8,435,826	1,154,750	1,633,965	2,380,728	403,300				403,300	
41,021,924	27,416,655		8,435,826	1,154,750	1,633,965	2,380,728	403,300				403,300	
16,806,526	14,375,787		408,713	360,221	662,505	999,300	213,120				213,120	
16,806,526	14,375,787		408,713	360,221	662,505	999,300	213,120				213,120	
15,296,792	13,063,313		408,713	326,963	594,777	903,026	87,320				87,320	
15,296,792	13,063,313		408,713	326,963	594,777	903,026	87,320				87,320	
11,600,034	10,264,717			229,139	439,173	667,005	64,195				64,195	
11,600,034	10,264,717			229,139	439,173	667,005	64,195				64,195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迄時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及科目
						小計	折合金額	勞保保險費	健康保險費	離職儲金	
約僱 專業											
約僱人員	3	協辦平均地權業務	104.01.01-104.12.31	220	1,127,520	93,960	79,926	5,235	4,002	4,797	實施平均地權
約僱人員	18	協辦平均地權業務	104.01.01-104.12.31	250	7,687,656	640,638	544,950	35,694	27,288	32,706	實施平均地權
約僱人員	1	協辦農地管理業務	104.01.01-104.12.31	250	427,092	35,591	30,275	1,983	1,516	1,817	公地、農地及不 動產交易管理
約僱人員	1	協辦土地徵撥業務	104.01.01-104.12.31	250	427,092	35,591	30,275	1,983	1,516	1,817	公共設施用地徵 撥及調查管理
約僱人員	1	辦理土地登記及土地測量業務	104.01.01-104.12.31	250	427,092	35,591	30,275	1,983	1,516	1,817	土地登記測量管 理
小計	24				10,096,452	841,371	715,701	46,878	35,838	42,954	
共計	24				10,096,452	841,371	715,701	46,878	35,838	42,954	
加發數					1,073,553						
總計	24				11,170,005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9-1-103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及計畫名稱	合計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機械設備費	運輸設備費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雜項設備費	權利	投資	獎補助及損失
地政局	7,643,978		4,579,237				1,532,655	1,532,086			
建築及設備	7,643,978		4,579,237				1,532,655	1,532,086			
營建工程	4,579,237		4,579,237								
其他設備	3,064,741						1,532,655	1,532,086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	燃料使用費	油料(全年)			液化石油氣(全年)			養護費	檢驗執照及保險費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行政管理 合計		4輛 1輛 2輛 1輛				462,425	44,920	24,720			144,356			59,487	175,917	13,025
	小客車	1061-QH	中華4G69L01616331	2010.02	2,378	105,146	11,230	6,180	852.00	37.00	31,524	972.00	20.40	19,829	33,000	3,383
	小客車	8357-ED	福特42665674V	2005.01	2,000	119,207	11,230	6,180	852.00	34.90	29,735	972.00	20.40	19,829	49,000	3,233
	小客車	4286-EY	福特62668942V	2006.06	2,000	119,357	11,230	6,180	852.00	34.90	29,735	972.00	20.40	19,829	49,000	3,383
	小客車	6B-2836	國瑞 3S2802652	2000.12	2,000	118,715	11,230	6,180	1,529.00	34.90	53,362				44,917	3,026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合計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 入	無形 資產 購置	出 支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本 移 轉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 業 基 金	非 營 業 基 金	民 間 企 業	對 企 業	對 家 庭 及 民 間 非 營 利 機 構	對 政 府	對 國 外			住 宅	非 住 宅 房 屋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機 械 及 其 他 設 備	土 地 改 良
7,644											4,579			219	2,846	
7,644											4,579			219	2,846	